

##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补充质押及办理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宋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牟嘉云女士函告，获悉宋睿先生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牟嘉云女士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提前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万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牟嘉云  | 是              | 4,490    | 2017年11月20日 | 2018年11月20日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6.44%       | 个人融资需求 |

##### 2、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补充质押股数（万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宋睿   | 是              | 300        | 2017年11月20日 | 2018年1月17日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76%        | 补充质押 |
| 宋睿   | 是              | 400        | 2017年11月21日 | 2018年1月16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2%        | 补充质押 |
| 宋睿   | 是              | 100        | 2017年11月21日 | 2018年1月24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25%        | 补充质押 |
| 合计   | -              | 800        | -           | -          | -            | 2.03%        | -    |

以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分别是对2017年1月18日宋睿先生与中

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月16日及2017年1月24日宋睿先生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关于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详细情况，分别详见公司2017年1月20日、2017年1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2017-004）。

### 3、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解除质押日期      | 质权人        |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备注 |
|------|----------------|------------|-------------|-------------|------------|----------------|----|
| 牟嘉云  | 是              | 2,850      | 2016年12月13日 | 2017年11月21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3.13%         | -  |
| 牟嘉云  | 是              | 200        | 2017年10月31日 | 2017年11月21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62%          | -  |
| 牟嘉云  | 是              | 200        | 2017年11月16日 | 2017年11月21日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62%          | -  |
| 合计   | -              | 3,250      | -           | -           | -          | 26.38%         | -  |

牟嘉云女士于2016年12月13日将其持有的2,850万股股份质押给兴业证券，并于2017年10月31日、2017年11月16日分别将其持有的200万股、200万股补充质押给兴业证券，详见公司2016年12月17日、2017年11月2日、2017年11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2017-046、2017-049）。2017年11月21日，牟嘉云女士将上述3,250万股质押股份提前购回，并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股权质押手续。

### 4、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宋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93,282,949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8.94%；本次补充质押股份8,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03%，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79%；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08,062,06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8.33%，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0.50%。

截止公告披露日，牟嘉云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23,212,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20%；本次质押股份44,9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6.44%，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4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32,5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6.38%，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22%；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84,200,000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8.34%，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34%。

#### 5、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风险

宋睿先生与牟嘉云女士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宋睿先生与牟嘉云女士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备查文件

- 1、华西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补充协议；
-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回购交易协议书；
- 3、兴业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 4、兴业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变更申请表；
- 5、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